附件3

2022年伊犁州直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

工作人员资格审查、面试考生新冠肺炎

疫情防控承诺书

本人按照自治区、自治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参加伊犁州直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资格审查、面试，特此承诺以下事项：

一、本人承诺在资格审查、面试期间，使用手机搜索“中国新疆政务服务”小程序，出示“健康通行码”、大数据通行卡，如实提供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证明。

二、本人承诺如实申报健康状况、旅居史、接触史等，遵守防疫有关规定。如有隐瞒病情、隐瞒行程、故意压制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状况等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一切因此而引发的后果。

三、本人承诺如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，将按照应试人员疫情防控提示要求，及时与伊犁州资格审查、面试咨询电话或疫情防控咨询电话联系，经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同意后，参加考试。

四、本人承诺在考试期间不聚集，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自觉接受体温检测、消杀、安全检查，以及其他资格审查、面试和疫情防控相关措施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